



205153 – 在没有为履行副朝而受戒的情况下进入了麦加

السؤال

我和妻子在几年前完成了副朝，当时我们和另一家人一起从利雅得乘车出发，我们的朋友说：我们可以在没有受戒的情况下进入麦加，住在麦加，然后从那里受戒，我们就这样做了，当时不知道这是禁止的事项；那一次副朝不是主命的副朝，我们在此中之后多次履行了副朝，遵循教规，在戒关受戒。

我们在那一次副朝中有罪责吗？

如果我们必须要宰羊，是否有协会可以代替我们宰羊，因为我在利雅得工作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你的朋友说你们在没有受戒的情况下可以经过戒关，毫无疑问，他犯了一个错误；他让你们从麦加受戒，犯了另一个错误，因为麦加人以及与他们坚持同样的教法律例的人在履行副朝的时候，必须要到禁地之外去受戒。

教法已经为前来麦加履行正朝和副朝的人规定了戒关，如果经过戒关，必须要从戒关中受戒，或者在与之平行的地方受戒。

住在戒关和麦加的人，他们可以从自己的居所受戒，来到吉达等戒关之内的人也一样，如果他想履行副朝，也从他所在的地方受戒。

伊本·阿巴斯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规定：麦地那人的戒关是祖勒·侯莱法，沙姆人的戒关是朱哈法，纳季德人的戒关是格尔尼·麦那齐里，也门人的戒关是叶莱姆莱姆。这些地方是他们的戒关，凡履行正朝和副朝而路经此地的人，须在此地受戒；居住在戒关之内的人，就地受戒，麦加人就在麦加受戒。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454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181段）辑录。

你的朋友必须要忏悔和祈求饶恕，因为他胡说教法律例，大众学者主张你们每一个人必须要到麦加宰一只羊，把羊肉分给穷人，谁如果没有能力宰羊，则忏悔即可。

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打算履行副朝的人，在经过戒关的时候必须要受戒，不能在没有受戒的情况下越过戒关，你们在戒关没有受戒，所以每个人必须要交纳罚赎，既在麦加宰一只羊，大小与宰牲的羊一样，把羊肉分给穷人，你们自己不得食用；你们在穿上戒衣之后没有做两拜，这是没有任何罪责的。”

谢赫阿卜杜·阿齐兹·本·阿卜杜拉·本·巴兹、谢赫阿卜杜·冉扎格·阿菲福、谢赫阿卜杜拉·本·额德亚尼。

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1 / 176、177）。

谢赫伊本·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在详细的叙述了放弃正朝或者副朝义务（瓦直布）的情况之后说：“然后我们对放弃了义务（瓦直布）的人说：你可以在麦加亲自宰一只羊，把羊肉分给穷人；如果你不能那样做，你可以委托可靠的人为你宰牲，你忏悔之后无需封斋，这就是我们在这个问题中的看法。”《津津有味的解释》（7 / 441）。

您可以联系可靠的机构，委托他们为你在麦加宰牲。

真主至知！